

總題：

召會作神的殿—
神永遠經綸的目標—的內在意義

第十四篇

極超越的路和超越的恩賜，
為着神建造召會作神的殿這獨一的工作

讀經：林前三6～17，八1，3，十二31下～十三13，十四4下，12，26，31

壹 神在宇宙中獨一的工作，乃是藉着將祂自己在基督裏建造到祂所揀選的人裏面，而建造召會作神的殿—弗三16～21：

- 一 我們工作的目標乃是將基督供應到人裏面，好叫三一神能將祂自己建造到他們裏面—提前四6～7，五1～2，林前三6～17。
- 二 關於我們建造的工作，緊要的乃是『工程是那一種的』—12～13節。

貳 愛是建造召會作神的殿極超越的路—十二31下～十三13：

- 一 聖經裏最大的啓示乃是，神就是愛—太二六13，約壹三1～2：
 - 1 基督是人子，來救贖我們脫離罪，這是愛的神來顧惜我們，使我們得着法理的救贖—提前一15。
 - 2 基督是神子，來將神聖的生命豐盛的分賜到我們裏面，這是愛的神來餵養我們，使我們得着生機的拯救—約十10下，羅五10。
- 二 神的愛就是神自己；愛是神內裏的素質，也是神的心—約壹四8，16，林前三12上。
- 三 『我用慈繩（直譯，人的繩）愛索牽引他們』—何十一4：
 - 1 『慈繩（人的繩）愛索』這辭指明神用祂神聖的愛愛我們，不是在神性的水平上，乃是在人性的水平上；神的愛是神聖的，卻是在人的繩裏，也就是藉着基督的人性，臨到我們。
 - 2 神所藉以牽引我們的繩子，包括基督的成為肉體、人性生活、釘死、復活和升天；藉着基督在祂人性裏的這一切步驟，神在祂救恩裏的愛纔臨到我們—羅五8。
 - 3 在基督之外，神永遠長存的愛，就是祂不變、征服人的愛，在我們身上就無法得勝；神不變的愛是得勝的，因為這愛是在基督裏、同着基督、藉着基督、並為着基督的—5，8節，八35～39。
- 四 我們必須是一個被基督的愛沖沒並沖激的人；神聖的愛該像大水澎湃沖向我們，迫使我們情不自禁的愛祂並向祂活着—林後五14～15：
 - 1 愛神使我們成為蒙神賜福的人，有分於祂所命定，為我們所豫備，過於我們所能領畧的神聖福分（基督作神的深奧）—林前二9～10。
 - 2 不愛主使我們成為可咒可詛的人，被分別出來，遭受咒詛—十六22。
- 五 我們受囑咐要留在並專注於神經綸健康的教訓，其目的、結果、結局乃是愛，『這

愛是出於清潔的心、無虧的良心、並無偽的信心』－提前一3～6，參六3～4。

六 有分於神的性情，乃是享受神素質的性質，就是愛；我們在與神的交通中，就能享受祂是愛－約壹一2～3：

- 1 我們若留在神聖的交通裏，享受神素質上的所是，就是愛，我們就要沐浴在神的愛裏；（林後十三14；）我們不僅要成為滿了愛的人，並且要成為愛本身。
- 2 這愛應當浸透我們，直到這愛成為我們憑以愛眾弟兄的愛；主渴望得着這樣弟兄相愛的召會－啓三7上。

七 『知識是叫人自高自大，惟有愛建造人』（林前八1）－外面客觀的知識叫人自高自大，出於善惡知識樹，死的源頭；屬於那靈並在那靈裏的愛，（羅十五30，西一8，）出於生命樹，生命的源頭－創二9。

八 『若有人愛神，這人乃是神所知道的』－林前八3：

- 1 為神所知道，意思是為神所擁有、佔有，作祂的珍寶；神所知道的人，就成為神的喜樂、娛樂和喜悅－參西一10。
- 2 說神不知道你們，意思是祂不稱許你們的作法；（太七22～23；）主告訴巴蘭說，『我出來抵擋你，因你所行的路，在我面前是邪僻的』（民二二32）：
 - a 我們若尋求主的旨意，實際上卻傾向要行自己想要作的，就可能是自欺，就如巴蘭欺騙自己一樣－8節。
 - b 我們需要不帶着任何別的理想，來尋求主的旨意，我們惟一的理想是認識祂的旨意，並行祂的旨意－三一16，猶11。

九 『愛是恆久忍耐，又有恩慈；愛是不嫉妒；愛是不自誇，不張狂，不作不合宜的事，不求自己的益處，不輕易發怒，不計算人的惡，不因不義而歡樂，卻與真理同歡樂；凡事包容，凡事相信，凡事盼望，凡事忍耐。愛是永不敗落』－林前十三4～8上。

十 基督的身體在愛裏把自己建造起來－弗四16，一4～5，六23～24，參加五25～26：

- 1 神先愛我們，將祂的愛注入我們裏面，並且在我們裏面產生出愛來，使我們能用這愛愛祂，並愛眾弟兄－約壹四18～21。
- 2 弟兄相愛是舊誠命，也是新誠命：是舊誠命，乃因信徒從基督徒生活的開始就有了；是新誠命，乃因在基督徒的行事為人上，這誠命一再露出新的曙光，一再以新的亮光及新鮮的能力照耀－二7～8，三11，23，約十三34。
- 3 彼此相愛是我們屬於基督的表記－34～35節。
- 4 在召會中間好為首，與愛眾弟兄相對；這愛乃是我們對主起初的愛－約叁9，啓二4，西一18下。
- 5 正如主耶穌捨了祂的魂生命，使我們能得着神聖的生命，我們在實行身體生活時，也需要喪失我們的魂生命並否認己，以愛眾弟兄並將生命供應給他們－約壹三16，約十11，17～18，十五13，弗四29～五2，林後十二15，羅十二9～13。
- 6 我們需要喪失我們的魂生命，不愛世界同其享樂；反之，我們應當在弟兄相愛的召會生活中接受並彰顯愛的神，以此為我們的喜樂、娛樂、和快樂－約壹二15～17，太十六25～26，詩三六8～9，四三4，參提後三4。
- 7 在召會生活中，弟兄相愛乃是實際的表現在顧到缺乏聖徒的需要，而沒有任何自私的目的或外表自我的顯揚；在與缺乏聖徒分享物質的東西時，主生命的恩典連同祂

的愛，就在基督身體的眾肢體之間湧流，並注入他們裏面－約壹三17～18，太六1～4，羅十二13，林後八1～8。

- 8 保羅以愛之確信的話結束哥林多前書；這不是天然的愛，乃是在基督裏的愛，也是神的愛，藉着基督的恩，和那靈的交通，成了我們的愛－十六24，林後十三14。

叁 申言是建造召會作神的殿超越的恩賜－太十六18，林前十四1，4下，12：

- 一 當我們愛主到了極點，並被愛的神所充滿時，祂就要藉着我們的申言（說出神），從我們裏面湧流到別人裏面，而建造召會－約二一15，17，林前十四4下：
- 1 我們越愛主，就越有資格，越受成全和裝備為主說話，而對祂有馨香、甘甜、新鮮、有價值的事奉－約十二3，林後二15，弗五2，羅七6，林前三12上，歌四16。
 - 2 我們若沒有被愛的神所充滿，我們的講說就會像『鳴的鑼、響的鈸』，發出聲音卻沒有生命，不供應賜人生命的那靈－林前十三1，林後三6，約三34，六63。
 - 3 我們對主的愛，是我們為主說話有能力和權柄的因素、元素和素質。
- 二 申言是對人講說建造（為着召會）、勉勵（為着信徒）和安慰（為着聖徒屬靈的幸福）－林前十四3，參三12。
- 三 神的願望是要祂所有的聖徒都申言－民十一29，林前十四31：
- 1 我們藉着在神的話上、在生命的長大上、並在與神的接觸上有所學習，就能申言－31節，提後三16～17，加五25，太十一28～30。
 - 2 我們藉着受申言者成全，就能申言－弗四11～12。
 - 3 我們藉着操練在所有聚會中說話，並對人講說基督，就能申言－林前十四26，腓二16上，提後四2上，5。
- 四 為要實行林前十四章，需要有召會最高的聚會，就是『各人有』的聚會－26節：
- 1 正確的召會聚會乃是『彼此互相』的聚會，『圓桌』聚會，我們在其中彼此對說，（弗五19，）互相教導、勸戒，（西三16，）彼此相顧、勸勉，（來十24～25，）並彼此聽。（帖前五20。）
 - 2 我們來聚會之前，就該藉着對主有經歷，或藉着對祂的話有享受，並在禱告中與祂有交通，而為着聚會豫備自己。
- 五 我們必須用神話語的構成、神靈的感動、以及在神光中的啓示等，這些申言的元素來講說：
- 1 我們必須對神的話有認識－屬人學習的元素－提後三16～17，結三1～4。
 - 2 我們必須有聖靈即時的感動－神聖感動的元素－林前十四32，37上，約壹一6～7，羅八4。
 - 3 我們必須藉着神聖之光的光照，對神的權益和經綸有異象－弗一17，林前二11～12。
- 六 因此，我們乃是運用我們的靈，在聖靈的感動下，帶着神那使人喜樂的愛，用這生命的話，來講說我們所看見的，使神和人喜樂，使召會這神的殿得着建造－徒五20，士九12～13。